

作积极性。2016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青岛分所党支部,被中共山东省委表彰为“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成为青岛市各行业唯一入选的社会组织党支部,为行业支部党建树立了标杆。青岛电视台《青岛新闻》先后两次报道行业党建工作,党建频道《视线》栏目对本市行业党建工作进行了专题报道。凤凰网推出了“青岛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观察”专栏报道。

(三)加大教育培训力度。使用党费、省注协补助经费开展党员综合素质培训、推送学习刊物书籍,为会计师事务所党建工作提供示范与帮助。组织1期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员及优秀工作者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进一步增强行业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

(青岛市财政局供稿 王立鹏执笔)

河南省会计工作

2016年,河南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大局,认真贯彻会计法规、准则制度,大力实施会计人才培养战略,周密组织考务工作,强化行业监督,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贯彻落实会计准则制度,确保有效实施

(一)宣传贯彻会计法规。通过门户网站、微信等方式及时向社会、企业宣传告知最新会计准则制度。对于《“三去一降一补”有关会计规定》、政府会计改革具体准则、会计制度等征求意见稿,结合本省实际,及时将意见反馈给财政部,为财政部制定准则提供支持。

(二)全面推进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设。贯彻落实财政部要求,下发《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实施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本地区本部门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赴全省各地财政局和示范单位进行实地调研,根据示范单位实施经验,拟定出内控实施工作模板,汇总相关制度文件,形成《河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参阅资料》,及时发放给各地各部门,供实施参考,加快全省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设的推进。

(三)积极开展管理会计宣传推广工作。为总结推广管理会计实践经验,推进管理会计应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管理会计案例征集活动。到大型企事业单位宣传,鼓励总结提炼使用的管理会计工具,供同行业单位借鉴参考。全省大中型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各地财政局牵线搭桥,促成本地院校与企事业单位的合作,确保案例既真实鲜活又有理论深度,具有一定的推广价值。

(四)筹建河南省财政厅首席会计专家委员会。为进一步提高财政经济决策民主化和科学化水平,充分利用社会科研机构和专家学者的高层次智力资源,加强财政会计智库建设,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草拟《河南省财政厅首席会计专家委员会工作规程》,面向全省选聘首席专家委员。全

省优秀会计专家踊跃报名,经认真评审筛选,选聘出10位行业翘楚作为首席专家。

(五)开展《会计法》问卷调查活动。为配合财政部做好《会计法》修订工作,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会计法》问卷调查工作,利用财政厅会计处门户网站、微信和qq等方式广泛宣传,全省会计人员踊跃参与,共有8000余人参加问卷调查,既进行了普法宣传,也为下一步会计法的修订积累了数据。

(六)积极做好《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和有关衔接规定的贯彻落实工作。新的《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出台后,积极向会计人员宣传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新旧变化内容,帮助会计人员及时调整档案管理工作。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全国会计档案培训,学习掌握会计档案政策变化和电子发票等知识,了解会计档案的未来发展趋势。

二、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机制,培养高素质会计人才

(一)强化会计领军人才选拔培养。贯彻实施《河南省会计行业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1—2020)》,联合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经过资格审查、笔试、面试环节,共选拔出第六期60名领军(后备)学员,顺利完成第四、五、六期的集中培训和第三期会计领军人才的毕业工作。指导驻马店市出台高端会计人才培养计划,协助驻马店市财政局完成首届驻马店市会计领军人才选拔和培训任务。掌握领军学员动态,推荐优秀学员积极参与会计管理和政策研究及评审、授课等社会事务。

(二)创新“金榜”考生跟踪评价制度。为进一步打造相互衔接、逐级递进的人才培养体系,河南省创新考试后评价制度,从2016年起,每年授予资格考试成绩优秀考生“金榜”证书,其中,中级资格全省前30名、高级资格全省前20名,金榜学员全部纳入高端人才的后备力量。逐渐形成有发展潜力的“中端”人才库,帮助会计人才职业发展和进步。

(三)深化高级职称评价机制。在认真总结会计师资格评审工作的基础上,针对当前会计改革新形势,加强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沟通协调,完成高级、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办法的修订。重启正高评审,将评审范围扩大至医院高校等行政事业单位。经过科学评审,最终评选出475名高级会计师,21名正高级会计师,为优化会计人员层次结构提供高端人才支撑。

(四)成功举办第五届河南省大专院校会计院(系)负责人培训班。为进一步深化会计教育改革,提高会计人才培养水平,成功举办河南省第五届大专院校会计院(系)负责人培训班,介绍会计教学改革和国外会计教育先进经验,为全省会计教学改革提供有益借鉴。

(五)积极开展会计人才资源统计。认真贯彻财政部对会计人才资源统计工作的要求,制定方案,充分利用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口径细、数据全的优势,会同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省内有关高校,顺利完成数据统计工作。

(六)加强全省会计管理干部队伍建设。为提升全省会计管理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转变工作观念和思

维方式,举办会计管理干部素质提升培训班,认真学习现代会计管理新知识,开阔思路,提升管理服务能力。利用培训班召开全省会计管理人员座谈会,传达全国会计管理工作会议精神,对全省下一步工作进行部署安排。

三、严密组织会计考务,维护考试公平公正

(一)会计专业中级技术资格无纸化考试圆满成功。河南省作为全国无纸化试点省份之一,共举行1728场次考试,考风考纪良好。报名中级资格考试34901人,合格3714人。无纸化考试工作克服了传统纸质考试报名周期长、保密风险高和防舞弊工作难度大等问题,节约了成本,有效确保了数据安全和公平公正。

(二)会计专业初级技术资格考试平稳有序。在全省财政部门、各级考务管理机构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初级考试任务。全省本年度报名初级资格考试73558人,合格18048人。

(三)严格考试纪律,净化考试环境。一是首次实现中级资格审核现场采集指纹,在考试现场进行指纹验证,身份证、准考证、指纹与考生本人完全一致方可进入,为加强考风考纪打下坚实基础。二是加强USB-KEY权限的分配,从技术上强化了考生信息安全。三是认真开展评卷人员的选拔和培训。严格执行评卷各项规定,提高阅卷管理水平、工作效率和评阅卷准确度,实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四)积极推进标准化考场(点)建设。为不断提升考试信息化水平,为考生营造良好的应试环境,保证考试平稳进行,2016年起在全省范围内建设会计资格无纸化考试标准化考场,并下拨扶持资金,专门用于定点考场建设。

四、依法行政,强化行业服务与监管

(一)加强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的行政监管。严格规范行政行为,提升服务质量,提高行政效能,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审批过程的相关公示和信息公开工作。对于会计师事务所的设立申请,在受理后及时在行业网站进行信息公示、行政审批结果公示,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全年共依法受理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7件,受理会计师事务所及分所变更备案事项80余项。

(二)引进国内外知名会计中介入驻河南,带动行业提升。积极与四大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安永华明郑州分所于12月份正式开业,对推动河南省企业转型升级有重要指导作用,对行业进步起到引领示范和推动作用。

(三)认真做好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备工作。组织开展全省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基本信息报备工作,事务所报备率达到100%。

(四)规范代理记账管理。自2016年6月起对全省有效的代理记账许可证书进行换证。通过换证工作,摸清全省代理记账机构的数量,夯实信息化数据基础,为后续的服务和监管奠定了数据支撑。同时,根据调查研究情况,积极引导代理记账机构提高业务质量,强化内部控制,推动全省代理记账行业健康发展。

五、加强会计领域软科学课题研究,服务会计工作大局

为创新会计类软科学课题评审模式,提升会计科研的影响力,经与省科技厅沟通协调,确定将会计研究课题纳入省科技厅软科学项目库统一申报、评审、结项,进一步规范会计类软科学科研管理。课题内容涵盖管理会计、审计、财政等重大专题,评审首次采取网评形式,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封闭式背对背评审,确保公平公正。

(河南省财政厅供稿)

湖北省会计工作

2016年,湖北省会计管理部门深入推进会计管理创新,促进全省会计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贯彻会计制度,规范会计行为

(一)落实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工作。印发《省财政厅关于认真做好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等工作的通知》,完成全省省直100余家一级预算单位和各地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情况的调查研究、督促检查工作及案例收集工作。

(二)贯彻政府会计制度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分期举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省直培训班和全省财政系统师资培训班。重点对《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政府会计具体准则》《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和《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进行解读。

二、发展管理会计,推进会计改革

(一)制定实施意见,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为落实《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管理会计基本指引》,制定印发《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实施意见》。

(二)征集管理会计案例,推动管理会计发展。积极参与财政部管理会计征文活动,及时下发通知,拟定工作方案,成立评委会,鼓励各地采取多形式开展征文活动。全省共征集管理会计案例54篇。

三、落实政务公开,依法行政审批

(一)积极做好省厅行政审批窗口服务工作。按照省委、省政府的要求,认真解答“在线沟通”中咨询人员提出的各类疑问,2016年共答复咨询432条。同时不断简化优化网络平台办事流程,促进窗口服务运行规范、程序严密、过程透明、结果公开,增强服务的主动性和便捷性。

(二)认真做好会计师事务所日常管理工作。一是严格按照财政部令第24号《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的要求,全年依法依规按程序共批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3家、办结各项变更事项77件。日常管理事项均未出现